

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情况

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二会议于2016次年4月1日上午9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3月18日以书面形式送达各位董事，各位董事确认收悉。公司现有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5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之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余国贤先生主持，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 会议表决情况

（一） 通过《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并提请股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2015 年公司基本概况、公司治理、经营状况及分析、风险提示、财务状况等的全面介绍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16 度财务预算报告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主要内容：根据公司的经营情况和发展需要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并

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内容： 公司续聘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议案内容： 董事会提请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召开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上述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 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武汉国力通能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5 日